

证券代码: 600081 证券简称: 东风科技 公告编号: 2026-021

东风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6年6月26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 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
 -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6年6月26日 14:30分
 - 召开地点:上海市闵行区浦江镇新骏环路88号13B
 -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6月26日至2026年6月26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15-1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表决权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1	董事换届选举议案	全部股东
2	关于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	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4	关于修改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5	关于修改自有资金使用管理的议案	√
6	关于修改汽车业务分部中非金融类股权投资投资的议案	√
7	关于修改2025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8	关于修改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
9	关于修改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
10	关于修改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
10.01	《东风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
10.02	《东风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	√
10.03	《东风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制度》	√
10.04	《东风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制度》	√
10.05	《东风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内部控制管理制度》	√
10.06	《东风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内部控制管理制度》	√
10.07	《东风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内部控制管理制度》	√
10.08	《东风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内部控制管理制度》	√
10.09	《东风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内部控制管理制度》	√
10.10	《东风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内部控制管理制度》	√

注:本次股东大会表决事项:听取《关于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关于高管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议案1-8的披露日期为2026年4月15日,议案9的披露日期为2026年6月5日,披露媒体均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2,3,4,5,6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5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东风汽车零件(集团)有限公司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选举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为更好地服务广大中小投资者,确保有投票意愿的中小投资者能够及时参会、及时投票,公司拟使用上证所信息网络为公司提供的提醒服务,通过普通短信等形式,根据股权登记日的股东名册主动提醒股东参会投票,向每一位投资者主动推送参会通知、议案情况等信息。投资者收到智能短信后,可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第一随通服务用户使用手册(下载链接:https://vote.sseinfo.com/lyt_help.pdf)的提示步骤直接投票,如遇短信等情况,仍可通过原有的交易系统投票平台和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证券代码: 002969 证券简称: 嘉美包装 公告编号: 2026-079

嘉美食品包装(滁州)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苏州逐越鸿智科技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要约收购公司股份完成过户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嘉美食品包装(滁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上市公司”)于2026年4月29日披露了苏州逐越鸿智科技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逐越鸿智”)出具的《嘉美食品包装(滁州)股份有限公司要约收购报告书》(以下简称“要约收购报告书”),逐越鸿智或其指定关联方除其自身外的公司全体股东发出部分要约(以下简称“本次要约收购”),要约收购股份数量为233,491,406股,占《嘉美食品包装(滁州)股份有限公司要约收购报告书摘要》公告日期除回购专用账户中股份数量后公司股份总数的25.00%,占要约收购报告书签署日公司股份总数的21.26%,要约收购价格为人民币4.45元/股。本次要约收购期限为2026年4月30日至2026年5月29日。

截至2026年5月29日,本次要约收购期限已届满。现将本次要约收购结果公告如下:

- 一、本次要约收购的基本情况
- 1.被收购公司名称:嘉美食品包装(滁州)股份有限公司
- 2.被收购公司股票名称:嘉美包装
- 3.被收购公司股票代码:002969.SZ
- 4.收购股份种类:人民币普通股(A股)
- 5.预定收购的股份数量:233,491,406股
- 6.预定收购股份占被收购公司总股本比例:占《嘉美食品包装(滁州)股份有限公司要约收购报告书摘要》公告日期除回购专用账户中股份数量后上市公司股份总数的25.00%,占本公告日上市公司股份总数的21.26%
- 7.支付方式:现金
- 8.要约价格:4.45元/股
- 9.要约有效期:2026年4月30日至2026年5月29日

二、本次要约收购的目的
 本次要约收购旨在进一步增持上市公司股份,助力公司长远发展,同时巩固上市公司控制权,优化股权结构。本次要约收购完成后,收购人将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内部制度的要求,履行作为股东的权利及义务,规范管理运作上市公司。

本次要约类型为主动要约,并非履行法定要约收购义务。本次要约收购不以终止嘉美包装的上市地位为目的。

三、本次要约收购的实施
 1.公司于2025年12月17日披露了《嘉美食品包装(滁州)股份有限公司要约收购报告书摘要》《关于收到要约收购报告书摘要的提示性公告》等相关文件,逐越鸿智或其指定关联方向其自身外的公司全体股东发出部分要约,要约收购股份数量为233,491,406股,占要约收购报告书签署日公司股份总数的21.26%,要约收购价格为人民币4.45元/股。

2.公司于2026年4月29日披露了《嘉美食品包装(滁州)股份有限公司要约收购报告书》等相关文件,本次要约收购期限自2026年4月30日起至2026年5月29日止。

3.公司于2026年6月15日披露了《嘉美食品包装(滁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苏州逐越鸿智科技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要约收购事宜致全体股东的报告书》《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苏州逐越鸿智科技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要约收购嘉美食品包装(滁州)股份有限公司之独立财务顾问报告》《第三屆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4.公司分别于2026年5月11日、2026年5月18日及2026年5月26日发布三次要约收购提示性公告。5.本次要约收购期限内,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zse.cn)每日公告前一交易日的预受要约股份数量,据此预受要约股份数量及累计净预受要约股份数量等相关信息。

四、本次要约收购的结果
 截至2026年5月29日,本次要约收购期限届满。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提供的数据统计,本次要约收购期限届满时,预受要约的股东账户总数为36户,预受要约股份数量合计为215,206,172股,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19.59%,占预定要约收购股份数量的92.17%。

中包香港已通过要约收购方式将其所持上市公司102,911,441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9.37%)出售给逐越鸿智。

富新投资已通过要约收购方式将其所持上市公司88,991,910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9.10%)出售给逐越鸿智;中凯投资已通过要约收购方式将其所持上市公司23,279,120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2.32%)出售给逐越鸿智。

收购人已按照要约收购报告书约定,收购已预受要约的股份。
 本次要约收购完成后,收购人持有公司股份494,461,89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5.01%,社会公众股东持有的股份不低于公司股份总数的10%,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股票分布仍符合上市条件,上市地位不受影响。

五、公司股票复牌的安排
 本次要约收购期限已届满,且要约收购结果已确认,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证券代码:002969,证券简称:嘉美包装)将于2026年6月5日(星期五)开市起复牌。

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嘉美食品包装(滁州)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6月4日

证券代码: 600081 证券简称: 东风科技 公告编号: 2026-021

序号	非董事类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	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3	关于修改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4	关于修改自有资金使用管理的议案	√		
5	关于修改汽车业务分部中非金融类股权投资投资的议案	√		
6	关于修改2025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7	关于修改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		
8	关于修改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		
9	关于修改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		
10	《东风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		
10.01	《东风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	√		
10.02	《东风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制度》	√		
10.03	《东风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制度》	√		
10.04	《东风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内部控制管理制度》	√		
10.05	《东风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内部控制管理制度》	√		
10.06	《东风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内部控制管理制度》	√		
10.07	《东风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内部控制管理制度》	√		
10.08	《东风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内部控制管理制度》	√		
10.09	《东风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内部控制管理制度》	√		
10.10	《东风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内部控制管理制度》	√		

东风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授权委托书
 被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6月26日召开的贵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东风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授权委托书
 被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6月26日召开的贵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东风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授权委托书
 被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6月26日召开的贵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东风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授权委托书
 被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6月26日召开的贵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东风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授权委托书
 被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6月26日召开的贵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东风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授权委托书
 被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6月26日召开的贵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东风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授权委托书
 被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6月26日召开的贵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东风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授权委托书
 被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6月26日召开的贵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东风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授权委托书
 被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6月26日召开的贵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东风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授权委托书
 被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6月26日召开的贵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东风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授权委托书
 被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6月26日召开的贵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东风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授权委托书
 被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6月26日召开的贵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东风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授权委托书
 被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6月26日召开的贵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东风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授权委托书
 被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6月26日召开的贵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东风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授权委托书
 被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6月26日召开的贵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东风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授权委托书
 被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6月26日召开的贵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东风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授权委托书
 被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6月26日召开的贵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东风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授权委托书
 被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6月26日召开的贵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东风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授权委托书
 被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6月26日召开的贵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东风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授权委托书
 被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6月26日召开的贵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东风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授权委托书
 被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6月26日召开的贵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东风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授权委托书
 被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6月26日召开的贵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东风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授权委托书
 被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6月26日召开的贵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东风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授权委托书
 被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6月26日召开的贵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东风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授权委托书
 被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6月26日召开的贵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东风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授权委托书
 被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6月26日召开的贵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东风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授权委托书
 被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6月26日召开的贵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东风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授权委托书
 被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6月26日召开的贵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东风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授权委托书
 被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6月26日召开的贵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东风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授权委托书
 被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6月26日召开的贵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东风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授权委托书
 被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6月26日召开的贵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东风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授权委托书
 被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6月26日召开的贵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东风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授权委托书
 被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6月26日召开的贵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东风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授权委托书
 被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6月26日召开的贵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东风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授权委托书
 被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6月26日召开的贵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东风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授权委托书
 被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6月26日召开的贵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东风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授权委托书
 被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6月26日召开的贵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东风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授权委托书
 被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6月26日召开的贵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东风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授权委托书
 被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6月26日召开的贵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东风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授权委托书
 被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6月26日召开的贵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东风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授权委托书
 被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6月26日召开的贵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东风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授权委托书
 被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6月26日召开的贵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东风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授权委托书
 被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6月26日召开的贵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东风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授权委托书
 被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6月26日召开的贵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东风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授权委托书
 被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6月26日召开的贵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东风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授权委托书
 被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6月26日召开的贵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东风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授权委托书
 被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6月26日召开的贵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东风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授权委托书
 被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6月26日召开的贵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东风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授权委托书
 被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6月26日召开的贵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证券代码: 301291 证券简称: 明阳电气 公告编号: 2026-039

广东明阳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明阳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定于2026年6月22日15:00召开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将采取现场表决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根据相关规定,现将会议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时间、地点: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一)现场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会议现场召开日期和时间:2026年6月22日15:00;

(二)网络投票日期和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6月22日上午09:15-09:25,0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6月22日0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或通过授权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网络投票:本次股东大会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i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投票的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系统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互联网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

(3)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互联网投票系统表决中的一种方式,如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年6月15日(星期一)

7.会议出席/列席对象

(1)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等相关人员;

(4)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现场会议地点:公司会议室(地址:广东省中山市南朗镇横门兴业西路6号)

二、会议审议事项

会议审议如下议案:

1.上述议案已经公司于2026年6月4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2.提案编号1.00的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须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上述议案如涉及关联股东的,应回避表决,且不得接受其他股东委托投票。议案表决结果将对中小投资者进行单独计票(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现场登记、通过电话或电子邮件方式登记,不接受电话登记。

(1)法人股东应持股东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应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融资融券信用账户股东还应同时持有授权委托书;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应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委托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电子邮件的方式登记,股东须仔细填写《股东参会登记表》,以便登记确认,信件或电子邮件于2026年6月17日17:00前送达公司董秘办,来信请注明“股东会”字样,不接受电话登记。

2.登记时间:2026年6月16日-17日(09:30-11:30,13:30-17:00)